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1年度，国际宏观局势日趋复杂，国内外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国内主要行业客户的财政预算支出调整等众多因素都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挑战，公司部分订单的签订和执行进度均受到影响，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滑。但是，公司面对困难和问题，及时进行调整，采取多方面措施，积极进行产品创新和业务转型，一方面在传统业务领域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产品和技术持续领先优势；另一方面，公司紧跟企业数字化转型浪潮，在政企业务方向持续加大研发和市场投入，为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奠定基础。

2021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实现营业收入69,387.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27%；实现营业利润2,353.9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0.98%；实现利润总额2,445.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0.6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26.8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7.29%。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具体情况如

下：

1、2021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4项议案：

-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3）《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4）《关于<2020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2、2021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2项议案：

- （1）《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
-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5项议案：

- （1）《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关于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13)《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1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3项议案：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终止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3项议案：

(1)《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4项议案：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变更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9项议案：

-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7）《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 （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9）《关于制定<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的议案》

8、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项议案：

- （1）《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项议案：

（1）《关于制定<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的议案》。

10、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4项议案：

- （1）《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 （2）《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10项议案：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5项议案：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变更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自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1、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子公司管理等多项与公司日常经营和战略规划相关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为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2、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选择、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并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年度审计工作，确保审计过程合法合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

3、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选择标准和选举聘任流程进行了认真的审查，为公司选择治理层和管理层提供了极大的帮助。

4、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考相关规章制度要求，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2021年度薪酬方案。同时对公司制定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了严格审核，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促进董事会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全面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2021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认真审核后确认公司不存在违规行为；并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监事的选举、变更审计机构及股权激励等事项都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

和意见，提高了本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五）信息披露管理

2021年度，公司信息披露未发生更正或修正情况。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1年度，公司通过现场接待、举办业绩说明会、参与辖区网上投资者集中接待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同时，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通过及时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及时的了解公司情况，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2022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2年对公司来说，是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中至关重要的一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充分发挥重大事项决策和指导作用，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董事会将根据最新的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和持续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深交所的要求，按照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原则，保持公司信息披露的高质量水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全面了解；保持产品的竞争优势和探索新的产品市场方向，争取以更好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